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3-38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工程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中标情况概述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地产”)控股子公司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建筑”)中标厦门中航城国际社区(A区)A1A2地块公共部位及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该工程项目为厦门富铭裕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铭裕”)。中航建筑于近日与富铭裕签订《中航城·国际社区(A区)A1A2地块公共部位及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富铭裕是中航富铭(厦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铭置业”)的全资子公司,富铭置业的控股股东中航富铭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富铭裕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二、招标单位基本情况
1、富铭裕成立于2010年12月15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苗海江,注册地址为厦门市集美区杏南路33号2楼207室,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富铭裕的股权情况:富铭裕持有其100%的股权。

三、中标单位基本情况
1、中航建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任伍偶,注册地为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1段788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凭本企业资质证书从事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设计、施工、维修。

2、中航建筑的股权情况:公司拥有其51%股权,湖南省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持有其24.5%股权,中国航空技术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其24.5%股权。

四、中标项目介绍
中航城·国际社区项目位于厦门市集美区杏南路,本次中航建筑中标的是该项目(A区)A1A2地块公共部位及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中标价格为51,571,584.29元,暂定为466日历天。

本次中标项目以邀标的方式进行。
五、本次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占公司2012年度营业收入的1.23%,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

六、中标风险提示
该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完成相关决策程序后,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3-39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4月23日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4月22日—4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2日下午3:00—4月23日上午3:00。
3、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6日
4、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8楼大会议室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6、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石正林先生(公司董事长仇慎谦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会议,由公司半数董事推荐)
8、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授权股东)共25人,代表股份347,449,580股,其中,代表股份666,961,416股52.0944%。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授权股东)共7人,代表股份646,538,380股,占公司总股份666,961,416股的97.08%;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授权股东)共8人,代表股份911,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1366%,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关联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149,087,820股,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137,505,382股,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47,827,858股,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334,421,060股;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 22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113,028,520股。

四、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审议通过《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346,708,28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9.7866%),740,7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2%),6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二)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审议通过的《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 346,708,28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9.7866%),740,7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2%),6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2012年公司实现经营收入418,532万元(币种除特殊说明外均为人民币),同比上升12.94%;实现利润总额67,789万元,同比下降6.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443万元,同比上升19.89%。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4、《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5、《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7、《关于聘请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8、《关于2013年度公司对外的担保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9、《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与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10、《关于2013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五、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文仰律师事务所张启富、郑敬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 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艾迪西 公告编号:2013-016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4月23日(周二)下午14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4月22日~2013年4月23日
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2日15:00至2013年4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白塔东路901号兴业大厦15楼艾迪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5、主持人:董事长李德富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名,代表股份163,105,5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7923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占出席会议163,054,9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7738%;参加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人数人,代表股份50,6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2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张启富、郑敬,中投证券交易营业部,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同时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表决,议案审议之前独立董事作《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有效表决权股份163,105,55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同意票163,063,144票,反对票41,306票,弃权票1,100票,根据投票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3、《2012年度财务决算和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证券代码:002419 证券简称:天虹商场 公告编号:2013-022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13:30
2、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6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A段23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方式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赖伟宣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68,730,568股,占公司总股份总数的38.5199%。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赖伟宣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张继军、年夫兵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86,646,76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8%),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804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2%)。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686,730,56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686,730,56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686,730,56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86,646,76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8%),83,804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2%)。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股份 编号:临2013-018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否
●本次会议召开前是否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否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4月23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01,946,72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72

(三)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聘请了北京国枫文仰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梦律師和号翠琴律师见证,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副董事长陈江先生主持。

(四)公司董事共9人,出席会议董事5人。董事长寇卫平先生、董事冯东明先生、董事戴建刚先生、独立董事王鹤生先生因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分别委托副董事长陈江先生、董事黄新女士、董事张英女士、独立董事沈建文女士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共3人,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13-022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12年度 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3年4月26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平台举行公司201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取网络远端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交易系统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黄小强先生、公司总经理王振泰先生、公司独立董事李耀建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经理、财务总监杨晓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林必清先生和控股股东代表寇先生。

即日起,欢迎广大投资者将希望与贝因美交流的问题或建议发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动易平台,公司将由业绩说明会上对相关问题的建议予以答复。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临2013-012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自有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2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6.87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到期后归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事项经相关部门公告参见公司于2012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12-065)。

按照使用期限的规定,公司已将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6.87亿元的募集资金归还,上述资金已于2013年4月23日全部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归还事项已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和保荐人陈天。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锴 公告编号:2013-020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 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3年5月3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取网络远端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独立董事王鹤生先生、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等人员将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锴 公告编号:2013-020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 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3年5月3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取网络远端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独立董事王鹤生先生、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等人员将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3-015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公司 关于2012年度审计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原工作人员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疏忽,以下披露内容有误:
因披露的2012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中的第4-6页“合并资产负债表”编制更正:合并现金流量表,第17-18页“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表“编制更正”编制更正。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4日披露的《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网络投票及相关股东大会的时间为:2013年4月26日至2013年5月3日。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三)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审议通过的《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346,708,28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66%),740,7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2%),6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八、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2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414,428,563.84元,母公司净利润66,128,371.42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6,612,837.1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5,708,414.23元,减去2012年已实施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66,696,141.60元,2012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238,527,806.91元。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于2012年末公司总股本666,961,4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本次合计分配现金66,696,141.60元。

九、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审议通过的《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346,708,28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66%),421,7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4%),319,6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

(五)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审议通过的《关于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347,027,28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85%),69,5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0%),352,8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5%)。

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一年,年度费用合计为110万元人民币和40万元人民币。

(六)审议通过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审议通过的《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346,768,28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39%),9,5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671,8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34%)。

(七)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表决结果:12,347,22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707%),9,5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2%),671,8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64%)。

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中航”)是公司参股35%的企业,为满足紫金中航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与其他股东按照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其中,公司将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额度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被资助企业紫金中航的股东之一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关联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及股东代表人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12,347,22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707%),9,5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2%),671,8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64%)。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中航”)是公司参股35%的企业,为满足紫金中航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与其他股东按照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其中,公司将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额度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被资助企业紫金中航的股东之一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关联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及股东代表人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12,347,22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707%),9,5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2%),671,8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64%)。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2日下午15:00至2013年4月23日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4、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胡洪民先生
5、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是2013年4月18日(星期四)。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代表公司股份85,66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133%,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人,代表股份85,504,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2.853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6人,代表股份155,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8%。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对列入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85,524,8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22%;
反对135,2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8%;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85,524,8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22%;
反对135,2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8%;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85,524,8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22%;
反对135,2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8%;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陕西鑫衡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3-013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